

证券代码：002300

证券简称：太阳电缆

公告编号：2015-022

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8月27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福州太顺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顺实业”）的通知，太顺实业于2015年8月27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人：福州太顺实业有限公司

二、增持目的及计划：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5]51号）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为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，公司控股股东太顺实业计划自2015年8月27日起6个月内以不超过人民币2,000万元（含本次增持股份金额）增持公司股份。

三、增持方式及资金来源

1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，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买入、竞价交易等。

2、增持公司股票资金来源为太顺实业自筹资金。

四、本次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

2015年8月27日，太顺实业增持公司股份25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6%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增持均价(元/股)	本次增持前		本次增持后	
	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
福州太顺实	8.4元	100,637,154	22.25%	100,887,154	22.31%

业有限公司					
-------	--	--	--	--	--

#### 五、其他事项说明

- 1、太顺实业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5]51号）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；
- 2、公司控股股东承诺：在增持完成后的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；
- 3、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- 4、公司将继续关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8月27日